（上接B220版）

绿色建材智能生产基地项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实施主体张家港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已成立，土地已摘牌，各项工作正在持续推进中。

20、江苏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雨虹绿色新型建材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2021年6月9日，公司与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协议约定公司拟投资30亿元在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东方雨虹绿色新型建材研发生产基地项目，推进包括但不限于新型建筑防水材料、新型墙体材料、新型功能涂层材料、特种砂浆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项目。本项目自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土地交地之日起，三个月内开工建设，项目开工10个月内首条生产线建成投产，24个月内全面建成。2021年6月11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江苏镇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及建设绿色新型建材研发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为立足公司建筑建材系统服务商的核心定位，践行绿色建筑、绿色建材、节能建筑等国家战略，不断丰富绿色建材产品品类，提升产品品质，实现产品结构的优化升级，探索并培育新材料领域创新驱动发展新引擎，满足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及因产品应用领域不断扩大而带来的市场需求；同时，为吸引当地的技术人才，强化技术研发队伍建设，提高研发水平和创新能力，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在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出资10,0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镇江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并以镇江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以自筹资金投资不超过30亿元在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东方雨虹绿色新型建材研发生产基地项目。2021年6月29日，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2021年7月，该项目实施主体镇江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已成立。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江苏镇江东方雨虹绿色新型建材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土地已摘牌，各项工作正在持续推进中。

21、江苏扬州化学工业园区VAE乳液、VAEP胶粉项目

2021年7月10日，公司与江苏扬州化学工业园区管理办公室签订《投资协议书》，协议约定公司拟投资25亿元在江苏扬州化学工业园区投资建设40万吨/年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胶粘剂(VAE乳液)、10万吨/年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可再分散性乳胶粉(VAEP胶粉)等项目。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拟建设12万吨/年VAE乳液、5万吨/年VAEP胶粉项目，自具备施工条件后16个月内完成建设；二期拟建28万吨/年VAE乳液、5万吨/年VAEP胶粉项目，最晚于2025年10月1日前完成建设。2021年7月23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江苏扬州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及建设VAE乳液、VAEP胶粉项目的议案》，为立足公司建筑建材系统服务商的核心定位，依托扬州市在交通区位条件、自然资源丰富、产业政策支持等方面的优势，在原有业务基础上向水性涂料、特种砂浆等产品的上游领域自然延伸，以期对公司部分关键性原材料的供应稳定性、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及成本优化形成良好的保障，提升公司采购环节的抗风险能力，确保供应链安全、高效，进一步构筑及加深行业护城河，同时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逐步形成上下游产业链协同发展局面；此外，为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研发能力，提升产品品质，实现产品结构的优化升级，探索并培育新材料领域创新驱动发展新引擎，满足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及因产品应用领域不断扩大而带来的市场需求，公司与全资子公司香港东方雨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东方雨虹”）在扬州化学工业园区共同出资人民币100,000万元设立子公司虹石（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石新材料公司”）作为该项目的实施主体，其中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60,000万元，持有虹石新材料公司60%股权；香港东方雨虹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40,000万元，持有虹石新材料公司40%股权。

2021年9月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进一步提升香港东方雨虹的资本实力、增强其自身运营能力、有效支持香港东方雨虹业务开展，以便确保上述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6,000万美元（约合人民币38,821.20万元）对香港东方雨虹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香港东方雨虹的注册资本将由12,000万美元增至18,000万美元。同时，作为虹石新材料公司的参股股东，香港东方雨虹亦将于本次增资款项到账及办理完毕商务、外汇管理等市场监管部门审批程序后，按照VAE乳液、VAEP胶粉项目投资协议书约定的出资进度完成出资，进而有效推进VAE乳液、VAEP胶粉项目的建设进度。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实施主体虹石（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成立，各项工作正在持续推进中。

22、贵州贵阳东方雨虹绿色建材生产基地及贵州区域总部建设项目

2021年7月14日，公司与贵州贵阳清镇市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协议》，协议约定公司拟投资12亿元在贵州贵阳清镇市投资建设东方雨虹贵阳绿色建材生产基地及贵州区域总部建设项目。其中，生产基地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沥青防水卷材、防水涂料、特种砂浆、德爱威涂料、建筑粉料、加气块板材等建筑新材料，拟分两期建设，一期项目拟投资6亿元，建设周期12个月，二期项目拟投资4亿元，建设周期12个月；贵州区域总部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东方雨虹及旗下各公司、各品牌的办公、会议、培训、研发、展示、销售及居住功能的实现等，拟投资2亿元，建设周期30个月。2021年8月9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贵州贵阳清镇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及建设绿色建材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在贵州贵阳清镇市出资5,0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贵阳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在贵州贵阳清镇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及建设绿色建材生产基地及贵州区域总部建设项目。2021年9月22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司拟变更前述项目实施主体，公司拟与贵阳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阳城投”）在贵州省贵阳市投资设立贵阳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市场监管部门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贵阳东方雨虹”）作为贵阳绿色建材生产基地项目的实施主体，以更好的建设和运营贵阳绿色建材生产基地项目。贵阳东方雨虹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500万元，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38,250万元，持有贵阳东方雨虹90%股权；贵阳城投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4,250万元，持有贵阳东方雨虹10%股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贵阳东方雨虹尚未在市场监管部门办理注册登记。

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拟设立合资公司股东暨贵阳绿色建材生产基地、贵州区域总部项目进展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贵阳绿色建材生产基地项目的实施效率，立足公司建筑建材系统服务商的核心定位，实现以股权关系为纽带，各方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合作模式，公司拟增加贵州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建工”）为贵阳东方雨虹股东，吸纳新股东贵州建工后，贵阳东方雨虹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500万元，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36,125万元，持有贵阳东方雨虹85%股权；贵阳城投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4,250万元，持有贵阳东方雨虹10%股权；贵州建工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2,125万元，持有贵阳东方雨虹5%股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贵阳东方雨虹尚未在市场监管部门办理注册登记。

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拟设立合资公司及建设绿色建材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贵阳绿色建材生产基地项目的实施效率，立足公司建筑建材系统服务商的核心定位，实现以股权关系为纽带，各方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合作模式，公司拟增加贵州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建工”）为贵阳东方雨虹股东，吸纳新股东贵州建工后，贵阳东方雨虹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500万元，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36,125万元，持有贵阳东方雨虹85%股权；贵阳城投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4,250万元，持有贵阳东方雨虹10%股权；贵州建工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2,125万元，持有贵阳东方雨虹5%股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贵阳东方雨虹尚未在市场监管部门办理注册登记。

23、安徽合肥东方雨虹绿色绿色建材生产基地项目

2021年9月29日，公司与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人民政府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协议约定公司拟投资12亿元在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投资建设东方雨虹合肥绿色建材生产基地项目。项目按照“整体规划、分期供地、分期摘牌、分期实施”的方式建设。一期项目总投资约12亿元，建设内容为沥青防水卷材、高分子防水卷材、特种砂浆三种产品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建设周期为：一期项目用地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6个月内挂牌，自取得施工许可证之日起3个月内开工建设，开工之日起24个月内投产，投产后3年内达产；二期建设内容另行协商。2021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安徽合肥肥西县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及建设绿色建材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为立足公司建筑建材系统服务商的核心定位，践行绿色建筑、绿色建材、节能建筑等国家战略，不断丰富绿色建材产品品类，提升产品品质，实现产品结构的优化升级，探索并培育新材料领域创新驱动发展新引擎，满足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及因产品应用领域不断扩大而带来的市场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在肥西县出资10,000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合肥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市场监管部门核准登记为准），并以合肥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为项目实施主体以自筹资金投资不超过12亿元在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投资建设东方雨虹合肥绿色建材生产基地项目。该事项尚须经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股权激励事项	2021年08月1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年08月3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年09月0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年09月1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年10月2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申请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	2021年9月3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对外投资建设生产研发及总部基地项目	2021年07月0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年07月1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年07月1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年07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年08月1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年09月0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年09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年09月3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年10月2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18,731,699.20	6,015,754,939.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98,649,941.12	299,165,286.9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29,858,190.66	1,549,955,058.32
应收账款	10,922,527,458.74	6,101,494,706.08
应收款项融资	994,022,346.39	1,311,224,344.22
预付款项	1,258,518,839.61	448,803,334.6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036,409,132.63	327,498,516.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20,687,165.00	1,199,141,095.45
合同资产	2,127,912,144.15	1,903,218,399.0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8,390,119.24	231,185,741.92
流动资产合计	29,225,707,036.74	19,387,431,423.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9,543,478.05	165,907,550.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9,735,618.77	417,735,618.7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7,529,578.10	52,529,578.1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69,742,002.85	4,755,145,766.45
在建工程	1,616,666,740.05	711,601,594.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739,434,919.20	1,491,341,034.36
开发支出		
商誉	140,908,154.17	68,258,311.16
长期待摊费用	30,469,469.67	23,749,515.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3,522,086.44	402,095,809.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18,614,066.15	370,852,579.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96,166,114.05	8,459,217,357.68
资产总计	40,621,873,150.79	27,846,648,780.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38,253,067.74	2,524,673,429.3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33,931,225.01	528,604,853.84
应付账款	3,329,864,687.89	3,114,708,161.3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272,019,389.14	2,077,737,096.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3,981,120.09	158,909,856.74
应交税费	1,029,726,539.47	543,661,563.84
其他应付款	2,155,992,921.76	2,583,999,771.8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9,800.00	39,8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000,000.00	399,835,829.84
其他流动负债	225,784,582.65	200,358,468.92
流动负债合计	14,185,553,543.75	12,132,469,032.3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80,000,000.00	421,704,727.7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8,312,806.31	57,898,026.4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6,513,922.91	36,636,884.19
递延收益	436,104,960.98	349,912,738.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051,862.74	17,051,862.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7,983,552.94	883,204,239.88
负债合计	15,503,537,096.69	13,015,673,272.2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523,561,412.00	2,349,164,48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740,027,376.53	2,791,715,314.88
减：库存股	301,833,739.97	388,711,596.39
其他综合收益	15,043,206.72	12,847,638.7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6,255,145.33	376,255,145.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426,723,987.14	9,473,106,089.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779,777,386.85	14,614,377,078.76
少数股东权益	338,558,667.25	216,598,429.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18,336,054.10	14,830,975,508.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621,873,150.79	27,846,648,780.80

法定代表人：李卫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玮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孟男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2,682,213,595.30	14,977,548,622.26
其中：营业收入	22,682,213,595.30	14,977,548,622.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211,131,567.55	12,142,418,613.12
其中：营业成本	15,736,798,088.84	8,984,165,628.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2,972,372.91	112,461,476.11
销售费用	1,656,873,190.09	1,674,814,766.18
管理费用	1,197,409,936.44	915,586,668.15
研发费用	319,280,460.82	215,298,324.49
财务费用	148,800,548.45	230,099,838.73
其中：利息费用	117,852,262.73	216,645,798.26
利息收入	70,116,146.52	30,430,016.36
加：其他收益	271,834,011.23	216,090,592.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72,714.09	-142,431.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9,492,322.75	-377,169,011.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756,679.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1,207.33	-100,963.1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92,851,963.54	2,673,808,196.82
加：营业外收入	13,481,388.94	10,110,483.38
减：营业外支出	16,856,689.90	17,920,947.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89,476,662.58	2,665,997,731.40
减：所得税费用	608,268,517.14	533,169,564.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1,208,135.44	2,132,828,166.4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1,208,135.44	2,132,828,166.4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77,862,787.64	2,130,331,881.79
2.少数股东损益	3,345,347.80	2,496,284.7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95,567.94	-16,005,645.2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95,567.94	-16,005,645.2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95,567.94	-16,005,645.2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95,567.94	-16,005,645.27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83,403,703.38	2,116,822,521.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80,058,355.58	2,114,326,236.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45,347.80	2,496,284.7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120	0.970
（二）稀释每股收益	1.120	0.97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李卫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玮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孟男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843,626,825.52	13,921,784,912.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到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337,289.56	96,653,987.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5,641,575.41	236,897,515.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50,605,690.49	14,045,336,414.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476,588,464.55	9,110,331,400.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84,679,020.05	1,283,586,418.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92,021,613.93	1,222,506,434.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0,517,243.82	3,257,269,243.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34,806,341.35	14,853,741,506.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3,699,650.86	-808,405,090.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629,703.4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381,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562,432.08	4,464,844.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40,665.83	30,430,016.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713,801.36	34,894,860.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36,171,417.93	1,025,018,054.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74,591,122.60	199,168,286.9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546.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0,762,540.53	1,224,287,887.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0,048,739.17	-1,189,393,027.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996,199,962.50	5,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17,120,563.25	3,428,926,883.1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072,906.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15,393,431.94	3,434,826,883.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49,666,693.62	3,412,243,339.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5,672,132.76	687,581,207.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986,467.53	3,732,339.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24,325,293.91	4,103,556,886.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1,069,129.03	-668,730,003.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67,689.25	-7,822,536.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90,221,571.66	-2,674,350,658.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71,649,222.21	4,211,941,571.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81,427,650.55	1,437,590,913.45

（二）财务报表调整情况说明

1、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1-148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10月26日，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在公司三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0月19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监事。会议应到董事12人，实到董事12人，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卫国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2021年10月2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公司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按照《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事宜。本次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17.5007万股，占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计划可解除限售股票总数的92.6378%，占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的22.3542%，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3636%。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0月27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对此议案发表了法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因公司董事张志萍女士、张颖女士、张洪涛先生、杨浩成先生、王晓霞女士属于该激励计划的受益人，均已回避表决，其他7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

鉴于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28日）的总股本2,523,561,41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此外，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1年5月31日实施完毕。

由于激励对象因已获授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应取得的2020年度现金分红于2021年5月3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在公司发生派送股票红利对公司股票价格进行除息处理后，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因此，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2.7137元/股调整为2.4137元/股。

具体调整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对此议案发表了法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因公司董事张志萍女士、张颖女士、张洪涛先生、杨浩成先生、王晓霞女士属于该激励计划的受益人，均已回避表决，其他7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

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因2020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未完全达标，董事会依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合计1.2750万股回购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对此议案发表了法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的变更，相关议案将另行审议，不在本次董事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28日）的总股本2,523,561,41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此外，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21年5月31日实施完毕。

由于激励对象因已获授的第三期限制性股票应取得的2020年度现金分红于2021年5月3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根据《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在公司发生派送股票红利对公司股票价格进行除息处理后，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因此，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2.7137元/股调整为2.4137元/股。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

具体调整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不能胜任岗位工作导致职务变更、2020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或未完全达标等原因，董事会依据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第三期限制性股票合计157.7408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对此议案发表了法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结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

变更前经营范围：制造防水材料、防腐材料、保温材料、建筑成套设备；防水材料、防腐材料、保温材料、建筑成套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业务；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信息技术服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变更后经营范围：制造防水材料、防腐材料、保温材料、建筑成套设备；防水材料、防腐材料、保温材料、建筑成套设备、橡胶类制品的技术开发、销售、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业务；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信息技术服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橡胶类制品制造（仅限外埠经营）。

上述经营范围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管部门的核准登记为准。

同时，根据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修订的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

本次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拟设立合资公司股东暨贵阳绿色建材生产基地、贵州区域总部项目进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1年8月9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贵州贵阳清镇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及建设绿色建材生产基地、贵州区域总部项目的议案》，公司拟投资不超过12亿元在贵州贵阳清镇市投资建设东方雨虹贵阳绿色建材生产基地及贵州区域总部建设项